

擬定竹東都市計畫(部分工業區為
住宅區、商業區、鄰里公園兼兒童
遊樂場用地、綠地用地、停車場用
地、廣場用地及道路用地)

細部計畫書

擬定機關：新竹縣政府

申請單位：富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

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七月

擬定竹東都市計畫(部分工業區為住宅區、商業區、鄰里公園兼兒童遊樂場用地、綠地用地、停車場用地、廣場用地及道路用地)細部計畫書

九十九年七月

新 竹 縣 擬 定 都 市 計 畫 審 核 摘 要 表		
項 目	說 明	
都 市 計 畫 名 稱	擬定竹東都市計畫(部分工業區為住宅區、商業區、鄰里公園兼兒童遊樂場用地、綠地用地、停車場用地、廣場用地及道路用地)細部計畫案	
擬 定 都 市 計 畫 法 令 依 據	都市計畫法第 22、24 條	
擬定都市計畫機關	新竹縣政府	
自擬細部計畫或申請 變更都市計畫之機關 名稱或土地權利關係 人 姓 名	富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	
本 案 公 開 展 覽 起 訖 日 期	公 開 展 覽	自民國 96 年 7 月 11 日起至 96 年 8 月 10 日止計 30 天辦理公開展覽。 刊登於民國 96 年 7 月 11 日至 7 月 13 日之聯合報(F2 版、F1 版及 F1 版)。
	說 明 會	民國 96 年 7 月 20 日假竹東鎮公所舉辦。
人民團體反映意見	無	
本案提交各級都市計畫委員會審核結果	縣 級	96 年 9 月 5 日新竹縣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219 次會議、97 年 8 月 28 日新竹縣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227 次會議、98 年 10 月 15 日新竹縣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243 次會議、98 年 11 月 13 日新竹縣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244 次會議及 99 年 4 月 1 日新竹縣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245 次會議審查通過

擬定竹東都市計畫(部分工業區為
住宅區、商業區、鄰里公園兼兒童
遊樂場用地、綠地用地、停車場用
地、廣場用地及道路用地)

細部計畫書

業 務 單 位 主 管	業 務 承 辦 人 員

擬 定 機 關 ： 新 竹 縣 政 府

規劃單位：長豐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

製 圖 者 ： 蔡 翼 如

校 對 者 ： 陳 威 傑

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七 月